

上海市天宸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上海市天宸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24年4月2日上午10点于银城中路168号上海银行大厦7楼召开。本次会议采用现场和视频会议方式召开，由董事长叶茂菁先生主持。本次会议应参会董事9位，其中亲自出席7位，委托出席董事2位，董事叶立坚先生因公出差，委托副董事长王学进先生代为表决；独立董事张春明先生因病请假，委托独立董事颜晓斐先生代为表决。公司全体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。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（一）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如下议案：

1、审议通过《公司2023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》，表决结果为9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本议案已经公司审计委员会事前审核通过。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相关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.sse.com.cn。

2、审议通过《公司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，表决结果为9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

会审议。

3、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3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暨 2024 年度工作计划的议案》，表决结果为 9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4、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，表决结果为 9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5、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，表决结果为 9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认定，公司 2023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21,811,796.65 元，母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可供分配的利润为 394,116,918.56 元。

公司拟以 2023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686,677,113 股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.1 元（含税），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6,866,771.13 元。

如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因可转债转股/回购股份/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/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事项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，公司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，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，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。

相关内容详见公司公告临 2024-007。

6、审议通过《续聘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审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》，议案表决结果为 9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本议案已经公司审计委员会事前审核通过。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公司拟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4 年财务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，2024 年度财务审计费用为 100 万

元（不包括差旅费及其他相关费用），内部控制审计费用为 35 万元（不包括差旅费及其他相关费用）。

相关内容详见公司公告临 2024-008。

7、审议通过《公司关于会计事务所 2023 年度履职情况的评估报告的议案》，议案表决结果为 9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公司 2023 年度年审机构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了《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3 年度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》，公司亦对 2023 年度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进行审核并出具《公司关于会计事务所 2023 年度履职情况的评估报告》。

相关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.sse.com.cn。

8、审议通过《〈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〉的议案》，议案表决结果为 9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本议案已经公司审计委员会事前审核通过。

相关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.sse.com.cn。

9、审议通过《〈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〉的议案》，议案表决结果为 9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本议案已经公司审计委员会事前审核通过。

相关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.sse.com.cn。

10、审议通过《〈公司 2023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〉的议案》，议案表决结果为 9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相关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.sse.com.cn。

11、审议通过《调整公司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》，议案表决结果为 6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独立董事张春明、独立董事颜晓斐、独立董事 David Hao Huang 回避表决本议案。本议案尚需提交公

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本议案已经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事前审核通过。

根据实际情况，并参考其他上市公司独立董事津贴标准，公司拟将独立董事津贴由 65,000 元（含税）/人/年调整为 100,000 元（含税）/人/年。

相关内容详见公司公告临 2024-009。

12、审议通过《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》，议案表决结果为 6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独立董事张春明、独立董事颜晓斐、独立董事 David Hao Huang 回避表决本议案。

根据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》、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——规范运作》等相关规定以及公司独立董事对其独立性的自查报告，公司董事会经审核并同意出具《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报告》。

相关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.sse.com.cn。

13、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公司章程〉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事项的议案》，表决结果为 9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根据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》、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——规范运作》等相关规定，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对《公司章程》相关条款进行修订，并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相关的工商变更登记事项。

相关内容详见公司公告临 2024-010。

14、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〉的议案》，议案表决结果为 9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

股东大会审议。

根据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》、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——规范运作》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修订《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。

相关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.sse.com.cn。

15、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〉的议案》，议案表决结果为9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根据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》、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——规范运作》等相关规定，修订《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》。

相关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.sse.com.cn。

16、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〉的议案》，议案表决结果为9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根据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》、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——规范运作》等相关规定，修订《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》。

相关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.sse.com.cn。

17、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〉的议案》，议案表决结果为9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根据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》、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——规范运作》等相关规定，修订《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》。

相关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.sse.com.cn。

18、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实施细则〉的议案》，议案表决结果为 9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根据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》、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——规范运作》等相关规定，修订《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实施细则》。

相关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.sse.com.cn。

19、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实施细则〉的议案》，议案表决结果为 9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根据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》、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——规范运作》等相关规定，修订《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实施细则》。

相关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.sse.com.cn。

20、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〉的议案》，议案表决结果为 9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，并结合公司实际管理需求，对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》进行修订。

相关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.sse.com.cn。

2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〉的议案》，议案表决结果为 9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根据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》、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——规范运作》等相关规定，修订《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》。

相关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.sse.com.cn。

22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制定〈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工作制度〉的议案》，议案表决结果为 9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根据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》、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——规范运作》等相关规定，制定《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制度》。

相关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.sse.com.cn。

23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制定〈公司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〉的议案》，议案表决结果为 9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根据《国有企业、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的相关规定，制定《公司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》。

相关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.sse.com.cn。

24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制定〈公司累积投票制实施细则〉的议案》，议案表决结果为 9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——规范运作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制定《公司累积投票制实施细则》。

相关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.sse.com.cn。

（二）会上还听取了《公司独立董事 2023 年度述职报告》、《2023 年度独立董事关于独立性自查情况的报告》、《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3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》、《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3 年度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》。

相关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.sse.com.cn。

(三) 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日期将另行通知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市天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 年 4 月 3 日